

宏昌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股东权益变动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本次权益变动属于减持，不触及要约收购
-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使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

一、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

宏昌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6年9月27日接到控股股东EPOXY BASE INVESTMENT HOLDING LTD.（以下简称“EPOXY BASE”）函告，2016年9月7日起，EPOXY BASE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累计减持公司股份3,069.80万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5.00%（具体如表1）。

表1:减持股份情况

股东名称	减持时间	减持方式	减持数量（股）	减持比例
EPOXY BASE	2016年9月7日	大宗交易	3,000,000	0.49%
	2016年9月8日	大宗交易	4,000,000	0.65%
	2016年9月14日	大宗交易	3,000,000	0.49%
	2016年9月19日	大宗交易	3,000,000	0.49%
	2016年9月20日	大宗交易	3,000,000	0.49%
	2016年9月21日	大宗交易	3,000,000	0.49%
	2016年9月22日	大宗交易	3,000,000	0.49%
	2016年9月23日	大宗交易	3,000,000	0.49%
	2016年9月26日	大宗交易	3,000,000	0.49%

	2016年9月27日	大宗交易	2,698,000	0.44%
	合计		30,698,000	5.00%

EPOXY BASE原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284,400,000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46.32%。上述减持后，EPOXY BASE仍持有公司股份253,702,000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41.32%。

表2: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持股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份性质	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		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	
		股数(股)	占总股本比例	股数(股)	占总股本比例
EPOXY BASE	合计持有股份	284,400,000	46.32%	253,702,000	41.32%
	其中:无限售条件股份	284,400,000	46.32%	253,702,000	41.32%

二、所涉及后续事项

上述权益变动情况不会导致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的变化。

特此公告。

宏昌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年9月28日